



苏联对集体农民 进行物质奖励的经验

苏联 康德拉钦科等著

时代出版社

苏联对集体農民進行物質獎勵的經驗

〔苏联〕 康德拉欽科等著

林 南 國 譯

时 代 出 版 社

1957年·北京

А. П. Кондратенко и др.

НАШ ОПЫТ
МАТЕРИАЛЬНОГО
ПОощРЕНИЯ
КОЛХОЗНИКОВ

Сельхозгиз 1955

內 容 提 要

本書系根据苏联国立农业書籍出版社1955年12月修正版譯出的。全書收集了十三篇論文，作者都是苏联的經濟学家、农艺師、集体农庄主席和省执行委员会主席等。他們以自己親历的具体事例，詳細說明如何善于运用使劳动者从物質利益上关心劳动成果的原則，如何对集体农民进行物質獎勵，因而刺激了集体农民的劳动积极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促进了集体农庄公共生产的急剧高涨并使集体农民物質福利不断增进。

在农业生产合作社中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正确地結合起来是一个重要原則。本書所介紹的正是貫徹这一原則获有成效的經驗，其中叙述較詳的‘現金預支’的經驗，正和我国一些先进社所采用的‘按勞預支’的办法具有同样的意义。这些經驗对我国农业生产合作社社長农村工作人員和財經工作者都極有参考价值。

时代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營業許可証出字第45号

(北京东总布胡同10号)

新华書店發行

北京五十年代印刷厂印刷 北京紅旗裝訂厂裝訂

1958年10月北京初版 1958年10月第1次印刷

開本：787×1092 1/32 印张：6 10/16 字数：151千字

印数 1—1,700册 定价 (10) 0.85元

目 次

提高集体农庄庄员的物质利益是使集体农庄生产进一步

高涨最重要的杠杆.....编者 B. B. 德米特里也夫(3)

集体农庄庄员的现金预支.....

苏麦省执行委员会主席 A. П. 康德拉欽科(19)

物质利益原则是社会主义经营的根本原则.....

经济学副博士 И. П. 舍甫楚克(32)

莫斯科省莫洛科夫机器拖拉机站工作区各集体农庄的额

外报酬.....社会主义劳动英雄、莫斯科省列宁区
莫洛科夫机器拖拉机站畜牧总技师 A. M. 沙夫蘭(45)

重要的环节.....加路格省捷尔任斯基区夏伯
錫集体农庄主席、農藝師 M. A. 布良采夫(60)

遵守社会主义的物质利益原则对集体农庄和集体农庄庄

员有什么好处?.....加路格省麥貝恩斯克区
斯大林集体农庄主席 C. C. 羅馬諾娃(72)

在新阶段上.....莫斯科省維諾格拉多夫区
斯大林集体农庄主席 B. Ф. 柳克申(85)

我們增加收入的途径.....加里寧省庫沙林区
“轉变”集体农庄主席 И. Н. 奧古尔佐夫(95)

在高漲中的集体农庄.....

加里寧省諾沃托尔日斯克区
季米特洛夫集体农庄主席 M. B. 諾維科夫(102)

稳定的劳动日报酬是提高集体农庄公有经济最重要的杠

杆.....基洛夫省沃日加里区
“紅十月”集体农庄主席 П. A. 普罗佐罗夫(110)

提高集体农庄庄员物质利益的途径.....

克拉斯诺达尔边区拉宾斯克区
列宁集体农庄主席、农艺师 A. A. 舍夫琴科(129)

列宁格勒省发给集体农庄庄员现金预支的经验.....

农艺师 H. M. 科罗波娃(156)

发展经济的关键...列宁格勒省金吉谢普区
季米特洛夫集体农庄主席 Ю. Т. 奥梅利欽科(172)

物质利益原则的力量.....

拉脱维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
国巴烏斯克区执行委员会主席 K. 烈依斯卡尔特(196)

提高集体農庄庄員的物質利益 是使集体農庄生产進一步 高漲最重要的槓桿

編者 B.B. 德米特里也夫

弗·伊·列寧曾指出，过渡到共產主义需要許多年的時間，在这个过渡时期中，建立經濟“不是直接依据热忱，而是借助於偉大革命所產生的热忱，依据个人利益、个人兴趣和經濟核算……”

弗·伊·列寧繼續指出，“否則，你們就达不到共產主义，你們就不能把千百萬人引導到共產主义”。

共產党和苏联政府为实现農業急剧高漲的綱領，採取了提高集体農庄和集体農庄庄員从物質利益上关心增加農產品產量和發展集体農庄公有經濟的整套措施。

党和政府的決議，消除了在實踐中对运用公頃原則計算農產品征購額的曲解。修改了对机器拖拉机站工作量所付实物報酬的征收制度，減低了集体農庄向國家上繳農產品的定額。同时，提高了各种重要農產品的收購价格和採購价格。

認真改善了國家採購農產品的組織工作。現在，國家採購農產品照例是根据事先簽訂的定購合同按照提高了的价格來進行的；对簽訂合同把自己的產品賣給國家的集体農庄，保證它們能銷售產品，獲得現金預支和購買到必需的工業品。現在，正在廣泛發展通过合作社和在農庄市場上銷售集体農庄和庄員剩餘產品的業務，並实行代售農產品的办法。

党和政府曾建議各集体農庄由出售畜產品、馬鈴薯、蔬菜和部分谷物（从新垦地收穫的）得來的現金收入中提出25%作为預支給庄員的劳动日报酬，这种預支在最后結算时不应减少。

在採取旨在提高收益和巩固集体農庄公有經濟的許多措施的同时，党和政府还規定了对庄員私人宅旁園地收入征收農業稅的优待办法。同时，享受优待要取決於庄員参加公共生產的情况：对未完成規定的最低劳动日数的庄員，其農業稅額应提高50%。現在，每个集体農庄都按照政府的決議，由全体庄員大会根据農庄的具体条件來确定应完成的最低劳动日数。各集体農庄所規定的新的最低劳动日数，照例都比以前所建議的最低数额要高得多。

所有这些有关刺激農業發展的措施，对集体農庄和集体農庄庄員收入的增長發生了良好的影响。1953年各集体農庄和集体農庄庄員向國家上繳和出售產品的收入，比1952年增加了120億盧布，而1954年比1952年增加了250億盧布。

党和政府虽然对集体農庄和庄員实行很多优待办法和獎勵措施，但同时也強調指出：提高各集体農庄的生產水平，提高集体農庄的总產值和商品產值，提高劳动生產率，降低單位產品的劳动消耗量和資金消耗量，应当是增加集体農庄收入的主要源泉。

現在，每个集体農庄都为提高生產水平創造了各种必要的条件。最近几年內，特別增加了机器拖拉机站的技術装备——集体農庄生產的决定力量。加强了机器拖拉机站的干部，提高了机器拖拉机站工作人員从物質利益上对增加集体農庄產品產量的关心，增加了拖拉机工作队工作人員（現已成为机器拖拉机站的固定工作人員）的劳动报酬。

農業計劃的新制度是提高集体農庄生產和庄員物質利益的

最重要的標桿。按照新的計劃制度，集體農莊應保證生產，保證向國家上繳和出售規定數量的農產品，而在其他方面，集體農莊應獨立解決在具體經濟條件下最爲有利、並能提供最多收入的那些生產部門的發展問題。

爲了發揮莊員的主動性和提高莊員對發展公有經濟的興趣，黨和政府建議實行一系列補充的措施，以獎勵大家去努力提高勞動生產率。例如，向集體農莊建議對獲得超計劃產量的莊員發給實物的或現金的額外報酬。

爲了提高對生產玉蜀黍的興趣，曾建議根據全體莊員大會的決議，按勞動日額外發給莊員和機器拖拉機站拖拉機工作隊各工作人員以玉蜀黍總收穫量15%以內的玉蜀黍（包括完全成熟的果穗、乳熟和蠟熟的青貯料用果穗、玉蜀黍的莖稈和包葉堆制的青貯飼料），作為他們勞動日的超額報酬。在栽種玉蜀黍雜種種子的條件下，准許發給由工作隊、工作組和拖拉機工作隊工作人員負責地段生產出來的玉蜀黍的30—50%。這種額外報酬，可以照莊員和機器拖拉機站工作人員的自願，發給玉蜀黍和青貯料，也可以在莊員大會決議規定範圍以內用別種產品或現金來代替。

爲了刺激技術作物的發展曾通過了一些專門的決議。並建議在收割干草和谷草方面由收購干草和谷草數量中按勞動日發給莊員以一定的比率。

黨和政府的決議也建議各集體農莊採取其他的許多獎勵措施，來提高莊員對於發展公有經濟各部門的物質興趣。

實現所有這些措施，就能在每個集體農莊中創造必需的物質利益，並在這一個基礎上提高莊員的勞動積極性，把集體農莊生產提高到必要的水平。

但這些措施還沒有爲所有的集體農莊所採用。在很多地區

还有些集体农庄近两年來在經濟上毫無改善。因为在这些地区和集体农庄中不善於实现党和政府關於急剧提高農業的措施。要在实际上能够採用党和政府所建議的關於進一步發展農業的措施，特别是对集体农庄庄員進行物質獎勵的措施，就必须提高領導集体农庄的質量，必須帮助落后集体农庄的領導者利用先進集体农庄和善於把自己的农庄提高到先進水平的那些集体农庄的丰富經驗。

本書收輯的这几篇論文叙述的是：只要灵活地运用党和政府所建議的關於提高庄員物質利益的措施，就能在短期間內提高集体农庄的公有經濟，提高庄員的收入。

这本論文集所提到的許多集体农庄的事例表明，自九月全会以來，即从1953年年底以后，在許多集体农庄中發生了多么大的变化。

在苏麥省，由於商品率的增長和農產品的國家收購价格及採購价格的提高，1954年各集体农庄的現金收入比1953年增加了123,300,000盧布。發給庄員劳动日的現款有67,500,000盧布以上。每个劳动日的現金报酬从1953年的1盧布53戈比提高到1954年的2盧布14戈比。集体农庄的公積金增加到85,000,000盧布。

到1955年年初，苏麥省共有201个極富裕的集体农庄，比1953年增加了80个。在一年之內，該省就有62个集体农庄已經消除了發展公有經濟的落后状态。

苏麥省紹斯特金区的“布尔什維克”集体农庄在兩三年內就从落后的集体农庄变为先進的、具有高度發展和多种經營的农庄，而且实物收入和現金收入都一年比一年提高。1955年該集体农庄的收入約有6,500,000盧布。1955年，玉蜀黍粒的收成每公頃达45公担。

“布尔什維克”集体農庄已經能發給穩定的高額劳动報酬：在最近三年期間，集体農庄庄員每一劳动日能得到10—11盧布、2—3公斤谷物和很多其他的農產品。

在苏麥省米洛波利斯克区的“五一”集体農庄中，由於实行按月預支的办法，集体農庄的整个經濟已巩固起來，植物栽培業和畜牧業的產量也有了增長。1955年集体農庄的現金收入比1953年增加了100万盧布。1955年集体農庄每一劳动日單是現金就發給了7盧布左右。

不久以前，在加里寧省的諾沃托尔日斯克区内还没有超过100万盧布收入的集体農庄，而到1955年，这样的集体農庄在該区已有8个。1953年全区各集体農庄的收入总额只有300万盧布，而1955年据初步統計已达到7,000万盧布。應該特別指出的是：在过去甚至是全区經濟力量最薄弱的集体農庄，如季米特洛夫集体農庄，現在也不再落后了。1954年該集体農庄單是現金收入一項就增加了三倍。集体農庄庄員每一劳动日僅現金報酬就得到9盧布45戈比。1955年集体農庄的現金收入比1954年增加了一倍半。

很多集体農庄曾採取各种途徑和方法來达到公有經濟的高漲，这些農庄的經驗在本書內均有說明。当然，在最近几年內这些集体農庄曾得到國家很大的帮助。單是國家交售定額的修改，收購和採購价格的提高，就使它們的收入大大增加了。但它們的成就並不完全是由这方面所决定的。須知所有其他的集体農庄也都得到國家同样的帮助，可是其中有些農庄在經濟上却仍然沒有任何進展。

在提高从前落后的集体農庄方面所以獲得成就的主要原因之一，是这些集体農庄的領導者善於考慮農庄的具体条件，採取一定的方式对庄員進行物質獎勵來保證集体農庄的公共利益和

庄員個人利益的正確結合，善於動員農莊的內部潛力，提高總產值和商品產值，並在這一基礎上力求經濟上的鞏固和集體農莊及庄員收入的增長。

這些集體農莊在發展公有經濟方面能取得成就的最重要條件，是它們的領導者能正確地理解物質利益原則的意義，因而能在實際上為實現這一原則進行頑強和繼續不斷的鬥爭。

本論文集的許多作者是不久以前領導落後集體農莊的人。他們研究了自己農莊的業務情況以後，很快就弄清楚在落後集體農莊中對勞動日已經失去信心，必須從提高庄員的物質利益來着手。

列寧格勒省季米特洛夫集體農莊主席Ю·Т·奧梅利欽科，在“發展經濟的關鍵”這篇論文中寫道：在熟悉了落後集體農莊的業務情況以後，他就明白“發展公有經濟的最重要的槓桿之一，應當是提高集體農莊庄員的物質利益。在落後集體農莊中對勞動日這一最基本的東西已經失去信心。如果沒有各種獎勵的措施，不鼓勵集體農莊庄員，公有經濟是不能發展的”。

“早在1952年12月，在討論我作為集體農莊主席候選人的庄員大會上，我考慮了發展集體農莊公有經濟應採取的各項措施以後，就保證在1953年使集體農莊庄員每作一個勞動日能得到3盧布，並且不是在年底，而是從1、2月份開始就可以作為現金預支來付給”。

當時他自己還不清楚，可以從哪里拿現款來預支給庄員。但他清楚地了解到不這樣做，集體農莊就不能發展，也不能改變集體農莊的工作。

本論文的許多作者（那時的落後集體農莊主席）都是從解決這一任務——刻不容緩地提高庄員的物質利益，並在這一基礎上加強庄員在公有經濟中的勞動積極性——來開始他們的工

作的。

年輕的集体農庄主席正在和領導國內各先進集体農庄几十年的那些農庄主席交流工作經驗。在論文集，基洛夫省先進的“紅十月”集体農庄最老的主席И·А·普罗佐罗夫指出：有許多落后的集体農庄对庄員的物質利益的作用估計不足。

И·А·普罗佐罗夫寫道：“在这些集体農庄中，有人說：‘既然我們缺乏支付劳动報酬和建設費用的資金，那末在公有經濟高漲的最初几年內，首先把資金用來購買建筑材料和擴大集体農庄的生產，从而为將來提高劳动報酬建立基礎，豈不更好’。

在擴大公有經濟方面投入更多的貨幣資金就能真正为提高和得到穩定收入建立基礎的这种議論，驟然看來彷彿是正确的。但是，我們集体農庄的經驗表明：絕不能把這兩個問題分開來看。正是为了農庄的建築，必須按期支付給庄員報酬，因为要順利擴大公有經濟，特別是集体農庄的建築，就只有在提高庄員物質利益的条件下，在高額的劳动報酬的条件下才有可能。要知道，落后集体農庄中庄員劳动積極性不高的基本原因，就是这种低額的劳动報酬和庄員們对劳动日報酬沒有信心。

如果一再拖延發給預支或延期按劳动日分配收入，那末劳动積極性就不能提高到应有的程度，而集体農庄也会得不償失。”

許多農業專家在开始領導落后集体農庄时，就立即調查集体農庄尚未利用的巨大潛力，使其能够迅速增加生產，从而增加集体農庄的收入。要动用这些潛力，就必须發动羣众，提高庄員的劳动積極性，但是，如果不提高物質利益，不建立对劳动報酬的信心，那就很难做到这一点。

很多集体農庄的經驗表明，在劳动日報酬發得很低的情况

下，只有在私人宅旁園地上工作得比較多，甚至不在公有經濟中工作的那些庄員，在物質生活上過得很好。如果勞動投入公有經濟中所得到的報酬比勞動投入宅旁園地所得到的為少，那就不是從物質上獎勵發展公有經濟，而是獎勵發展私人經濟，實際上也就是違反了社會主義的勞動報酬原則。

“在落后的集體農莊中”И. А. 普羅佐羅夫寫道，“通常每一勞動日只發給很低的報酬，而且有些可憐的領導者認為這是没有什么可怕的。他們說，庄員以他們宅旁園地的私人收入也可以生活下去。我們認為這種看法根本不對。問題不僅在於宅旁園地的收入不能保證庄員所必需的生活水平。這裡的主要問題是：如果基本收入是從私人經濟中得來，而不是從公有經濟中得來，那末，在公共生產中工作得比較少而非常注意自己副業的那些庄員，將永遠過得很好。也就是說，如果勞動報酬低，我們必然就會違反社會主義的勞動報酬原則，我們就鼓勵了那些過分迷戀於私人園地的人。

為了鞏固集體農莊的生產，首先應該鼓勵發展公有經濟，而不是發展宅旁園地，每年必須使集體農莊的收入大大超過私人副業的收入。這是集體農莊生產的規律，違反它就是違反社會主義的經營原則，必將造成集體農莊的落后。”

為了提高落后集體農莊庄員的物質利益，特別重要的是實行按期發給庄員預支的辦法，從公有經濟開始高漲的第一天起，就發給勞動報酬，以後並按月支發。實行每月預支的辦法，能在很大程度上鞏固庄員對勞動日的信心。它能消除投入勞動的期限和勞動報酬脫節的現象，並在这一基礎上提高勞動生產率，加強庄員對發展集體農莊生產的關心。實行定期預付制，馬上可以提高庄員的勞動積極性，並使落后集體農莊的工作有所轉變。

加路格省斯大林集体農庄已从1954年年初起开始实行預支的办法。該集体農庄主席C·羅馬諾娃寫道：“第一次預支的數額虽然不大，但它所具有的意义是难以估計的。第一，它表明在实际上已开始採用党和政府所建議的庄員預付制；第二，它証实在某种程度上預付款是提高庄員劳动積極性的有力刺激。縱然到了冬季，全体庄員仍然到公有經濟中去上工，甚至連那些在夏天工作都有些怠惰的庄員也都去了。庄員在領得第一次預支后就了解到：如果他們今后更有效地从事劳动，使公有經濟一切部門的收益，特別是畜牧業的收益得以提高，那末在每一个新的季度里預支額就会日益增長，从而他們私人的收入也会随着提高。”

本論文集中所叙述的各个集体農庄的工作經驗完全証实了預付制的巨大意义。

“烏里揚諾夫斯克区斯大林集体農庄（主席是И·В·契尔年科）曾从1954年1月份起採取每月預支現金的办法，每一劳动日按3盧布的數額支發。”苏麥省执行委员会主席А·И·康德拉欽科在他的論文中这样寫道。

“斯大林集体農庄实行每月預支以后，庄員对公有經濟的态度根本改变了，劳动紀律加强了，劳动生產率也迅速提高了。例如，1953年，每个有劳动能力的庄員平均只完成了282个劳动日，而1954年却增加到376个劳动日。从各企業和各机关回到集体農庄工作的庄員，以及新参加的庄員共有165人。

現在，斯大林集体農庄的公共畜牧業也在順利地發展着。1954年每头乳牛挤得2,157公升牛奶。要知道1952年这个集体農庄是按照工作單來挤牛奶的。”

这个集体農庄發給庄員的預支各不相同，是根据每个集体農庄的具体情况來决定的。大多数集体農庄都根据政府的決議，

每一劳动日以預支的方式分配一部分由銷售畜產品、蔬菜、技術作物所得來的現金收入。有許多集体農庄則按農庄現金总收入的一定比率來發給預支，其中並包括由出售谷类作物所得來的收入。例如，克拉斯諾达尔边区的“紀念列寧”集体農庄，許多年來按劳动日分配的數額均為現金总收入的25%以上，这些收入不僅由畜牧業和蔬菜業得來，而且也由谷物業和其他各部門的收入得來。

最近有很多集体農庄都改行定期預支的办法，按照庄員在農庄各部門所完成的統一定額來發給。

由於实行現金預付制，因而加强了集体農庄的財政紀律，吸引了全体庄員去參加提高現金收入的斗争。關於这点，苏麥省执行委员会主席A·II·康德拉欽科曾在他的論文中很清楚地作了說明。

有些集体農庄（如克拉斯諾达尔边区的列寧集体農庄、基洛夫省的“紅十月”集体農庄、加路格省的斯大林集体農庄等），除了現金預支外，还按劳动日定期發給谷物預支。

經驗証明，現金預支或实物預支的办法是每个集体農庄都可以採用的。在地方党組織和苏維埃机关对採用預付制抓得緊的那些省区内，几乎每个集体農庄都已实行預支的办法。例如，1955年，在列寧格勒省有95%的集体農庄已經实行預支的办法。苏麥省的大多数集体農庄也採用了預支的办法。

落后集体農庄的新領導者常常會發生这样的問題：在最初时，即当集体農庄还不能自立的时候，从哪里去拿資金來發給預支呢？在本書的許多論文中就可以解答這個問題。

現金預支的最重要的來源是集体農庄由出售畜產品和蔬菜所得現金收入中提出的25%。集体農庄一年四季都可以出售畜產品，因此由这一部門得到的收入可以作为每月預支的固定來

源,此外,根据政府的決議,收購机关应在收購產品时發給農庄預支。很多集体農庄都利用这些預支的一部分來按月支發劳动日报酬給庄員。在年度开始时,集体農庄对貨幣資金需要得最多。莫斯科省斯大林集体農庄主席B·Φ·柳克申寫道:“1954年斯大林集体農庄正是在貨幣資金需要得最迫切的这一时期,根据合同向收購机关領得預付款115,000盧布,1955年領得70,000多盧布。这就使集体農庄能更好地准备播种工作,保証農庄首要的經濟需要,以及按劳动日支付貨幣預支給庄員。”在列寧格勒省“新光”集体農庄中,也是利用該集体農庄按出售蔬菜合同所得到的預支來發給第一次預支的。

在落后集体農庄中,由於現金收入很少,在年度开始时湊百分之二十五作为預支,不能保証必需的預支數額,因此很多集体農庄都要为預支筹措补充來源。列寧格勒省季米特洛夫集体農庄在这方面所獲得的經驗是可資借鏡的,这个農庄在冬季最困难的时期,曾組織飼养肥猪和採伐森林的工作來保証發給預支。

加里寧省季米特洛夫集体農庄的庄員們也走了这条道路。

集体農庄主席И·B·諾維科夫同志寫道:“为最初一筆預支筹措貨幣資金是比較困难的,我們無法从1953年的現金收入中划出一部分來作为1954年第一季度的預支。

集体農庄管理委员会开始为發掘内部潛力作了所謂精打細算的通盤計劃。我們出售了集体農庄森林中的枯樹,对農庄境內砂石厂的开採实行收取現款的办法(从前全系自願免費开採),並在市場上出售剩余的馬鈴薯种子。这样,从1954年1月份起,季米特洛夫集体農庄就在每月七号以預支的方式發給上一个月內所完成的劳动日报酬,每一劳动日發現款1盧布和1公斤谷物。”

很多集体農庄的經驗証明，即便在最困难的情况下，在每个集体農庄中都随时可以找到預支所需要的資金。

有些落后的集体農庄为了能最迅速地筹得必需的資金，开始把主要的注意力集中在比其他部門能更快地產生必要效果的那种生產部門上去。

加路格省夏伯陽集体農庄主席 M·A·布良采夫寫道：“在我們集体農庄中，公有經濟的各个部門都是落后的，我們不可能一下子全都去做。这就是說力量一分散，在任何一个部門都不能取得成績。党教導我們随时随地都要抓着主要的環節。在我們集体農庄的条件下，畜牧業就是这种主要的和具有决定性的環節。”

由於該集体農庄的全体人員都來發展畜牧業，因而很快地增加了自己的收入，並用这种方法找到了提高公有經濟，提高庄員的劳动報酬的資金。

列寧格勒省季米特洛夫集体農庄（主席是 IO·T·奧梅利欽科）大致也是这样做的。

各集体農庄的經驗表明，为了保證每月的定期預支，为了不斷發展公有經濟，为了提高劳动日報酬的穩定性，特別重要的是在每个集体農庄中应随时拥有必需的、后备的实物基金和貨幣基金。

基洛夫省“紅十月”集体農庄随时都拥有后备的、保險的生產基金和粮食儲备。这些基金在國內其他先進集体農庄中是早就設立了的。从落后提高起來的一些集体農庄也开始設立这些基金。

整頓集体農庄支用貨幣資金和实物資金的制度，遵守最嚴格的節約制度，也可以为每月預支資金筹得不少的來源。克拉斯諾达尔边区列寧集体農庄主席舍夫欽科同志在他的論文中說得